重磅消息

《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条例》公布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

《条例》旨在保护中医药传统知识，促进中医药传统知识的传承和发展，弘扬中医药文化。《条例》共32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明确总体要求。界定中医药传统知识的范围，提出保护工作的原则。规定政府加强保护工作，鼓励和引导社会参与。支持中医药传统知识对外交流与合作，促进国际传播和应用。做好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相关的保密等工作。

二是全面发掘整理中医药传统知识。通过整理遴选中医药古籍文献、开展中医药传统知识调查、鼓励持有人申报等方式，多渠道发掘整理中医药传统知识，建立保护数据库。加强保护数据库运用，促进中医药传统知识传播。完善中医药传统知识持有人制度，对处于公共领域且可以公开获取的中医药传统知识，支持合理利用，由国务院中医药主管部门履行持有人职责。

三是加强对重要中医药传统知识的保护、传承、利用。建立保护名录，明确收录标准，通过专家组遴选、公示和发布等程序，将具有代表性、独特性和重要保护价值的中医药传统知识列入保护名录。对列入保护名录的中医药传统知识，支持传承传播，加强推广应用，促进研究创新。

此外，对违反《条例》的行为明确了相应法律责任。

（据新华社报道）

新政一览

八部门：支持实体书店服务全民阅读

为贯彻《全民阅读促进条例》，落实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近日，中央宣传部、中央社会工作部、教育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联合印发《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支持实体书店服务全民阅读的通知》。

通知提出，要提升书店供给质量，实施“千名店长”成长培训计划，增强书店选品能力，建立“书店主讲人”公共数据库，推动新华书店更新门店网点，鼓励民营书店差异化发展，依托书店开展阅读推广志愿服务活动。要培育特色阅读空间，打造一批地标书店、特色书店、主题书店和“小而美”空间，融入城市更新行动，纳入完整社区和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通知规定，要支持书店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承担基层全民阅读设施运营管理、图书馆馆配服务和阅读活动，推动书店与公共文化机构深度融合，结合实际纳入县级公共图书馆总分馆体系和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扶持范围。要赋能书香校园建设，鼓励书店建设校外阅读指导课堂和阅读实践基地，参与学校阅读空间建设、主题阅读活动和图书馆图书更新补充，扶持校园书店建设。

通知明确，要加强财政扶持引导，地方财政支持书店平等参与承接公共阅读服务等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中央财政体现绩效奖励，各地通过发放惠民购书券、全民阅读消费券等方式带动图书阅读和销售。要助力书店降本增效，鼓励国有企事业单位减免租金等费用，优化书店多元经营证照办理流程，推进线上线下对接融合，推广书店地图导航，持续规范图书网络发行秩序。

通知提出，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围绕各项工作安排，因地制宜细化措施，建立协同推进工作机制，推动形成社会各界支持书店发展、参与全民阅读的浓厚氛围。

（据新华社报道）

三部门部署 实施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

教育部官网获悉，教育部、公安部、农业农村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实施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实施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作出部署。

《通知》指出，2012年以来，各地和有关高校组织实施了重点高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专项计划，对于进一步拓宽农村和原贫困地区学生升学渠道、促进城乡区域入学机会公平，引导地方基础教育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发展“十五五”规划》，按照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有关要求，决定从2030年高校招生起，将上述现行专项计划调整为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乡村振兴专项），进一步建立健全分级负责、分层帮扶机制，推动教育帮扶更加精准，为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通知》对做好乡村振兴专项工作，提出了五方面要求。

一是合理确定实施区域及高校。乡村振兴专项实施区域分为国家类、地方类。其中，国家类实施区域为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中西部地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及西藏、新疆按国家有关规定确定的实施区域，由中央部门所属本科高校和各省（区、市）所属地方公办本科高校开展招生；地方类实施区域由有关省（区、市）结合省域内经济发展水平、基础教育水平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主要由地方所属公办高校开展招生，中央部门所属本科高校对欠发达地区和教育基础薄弱地区适度予以支持。

二是严格报考资格。乡村振兴专项要求报考学生为应届毕业生，本人及其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具有实施区域当地连续户籍；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地县级举办的高级中等教育层次学校连续学籍并实际就读；户籍、学籍及实际就读年限至高考当年不得少于3年。具体报考条件由有关省（区、市）研究确定。各地要严格资格审核，健全联合审核的工作机制，严防弄虚作假行为。

三是优化招生办法。乡村振兴专项采取单列计划方式，纳入有关高校所在本科招生批次进行统一投档录取，“双一流”建设高校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各省（区、市）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各地各校要严肃招生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规定。

四是完善人才培养帮扶措施。明确乡村振兴专项学生在转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与其他学生享受同等待遇。高校要按照教育常态化帮扶有关要求，做好有关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家庭学生和脱贫人口的帮扶工作，完善全链条培养帮扶机制。

五是精心组织实施。各地要充分开展调研论证，结合实际细化落实措施，精心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于2027年5月前向社会公布。政策调整设置三年过渡期，2027—2029年现行专项计划继续执行，2030年高校招生起，乡村振兴专项有关招生工作按照《通知》要求执行。各地要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建立地方和高校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将政策变化传达到有关中学、教师和学生，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据《中国青年报》）

权威发布

铁路客运电子发票服务 12月1日起再优化

国家税务总局获悉，国家税务总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日前联合发布公告明确：自2026年12月1日起，新增为旅客本人代办购票、退票和改签业务的购票人、代办人代旅客开具电子发票（铁路电子客票）的方式，更好满足广大群众铁路出行报销需求。

据了解，在保障旅客通过铁路12306线上开票的同时，公告新增了线下申领“扫码开票单”渠道，旅客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车站售票窗口或自动售票机申领“扫码开票单”开具电子发票（铁路电子客票）。

在此基础上，公告重点新增了购票人、代办人代旅客本人开具铁路客运电子发票的办理渠道和方式，进一步满足社会公众多元化用票需求，持续提升开票便利度。

公告明确，购票人通过铁路12306代旅客办理购票、退票、改签业务的，可在行程结束或支付退票、改签费用后，通过铁路12306直接开具电子发票（铁路电子客票）；购票人通过车站售票窗口、自动售票机代旅客购票的，可当场凭购票人或旅客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车站售票窗口申领“扫码开票单”开具发票；代旅客办理退票、改签业务的，需当场凭旅客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车站售票窗口或自动售票机申领“扫码开票单”开具发票。

值得关注的是，购票人、代办人代旅客在车站售票窗口、自动售票机办理退票、改签业务后，只能当场凭购票时使用的旅客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申领“扫码开票单”开具发票，而不能凭购票人、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

公告在铁路电子客票原有蓝底样式基础上新增白底样式，旅客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

税务总局征管和科技发展司有关负责人表示，本次优化聚焦高频开票场景，打通开票环节的堵点卡点，以更优服务提升旅客用票便利度和满意度。下一步，税务部门将与铁路部门密切协同，持续完善开票功能，为大家提供更加安全、规范、便捷的数字化发票服务。（据新华社报道）

工信部批复10家企业 开展号码保护服务业务试点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复同意10家企业开展号码保护服务业务试点，并为试点企业核配号码保护服务业务专用700号段码号资源，稳步推进中间号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为引导号码保护服务业务健康发展，整治市场存在的违规使用手机号等各类号码用作中间号的乱象，方便用户识别来电，更好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和非应邀商业电子信息，工业和信息化部前期印发《关于开展号码保护服务业务试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号码保护服务业务参与主体、业务规则与监管要求，并规划15位700号段作为号码保护服务业务专用码号资源。

按照《通知》部署，经过企业申报、实地勘验、评估审查、系统建设等准备工作，目前10家企业已具备使用700号码开展号码保护服务业务的技术能力与资质条件。试点企业将通过与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平台开展合作，优先在外卖、网约车等高频场景开展探索。

在上述接入场景中，用户可自主选择启用号码保护服务。试点企业的业务开通后，骑手、司机等可通过700开头的中间号与用户进行双向通话，通话过程中相互隐藏真实号码。同时，依托来电显示、接通前语音播报等方式，用户可进一步获悉来电的使用场景、平台主体等信息，实现“放心接、明白接”。

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在试点探索基础上，积极稳妥、循序渐进推进号码保护服务业务向更多企业、更多场景覆盖。同时加强行业管理和服务，完善相关管理政策，压实相关企业责任，推动号码保护服务业务更好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10家企业名单：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云计算（北京）有限公司、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广西东信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凌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智博九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天润融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微呼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铁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据新华社报道）